

物质资源

第十一册

第二单元

基金机构

出版前暂定稿

(开发中教材 1.1.1.PP)

2020年6月21日



儒禧研习中心

Material Means, Unit 2 The Institution of the Fund
Copyright © 2019 by the Ruhi Foundation, Colombia
All rights reserved. Edition 1.1.1.PP published June 2019

中、英文版权均归属儒禧基金会（Ruhi Foundation, Colombia）所有。

物质资源第二单元：基金机构
2023年3月版

Cali, Colombia
Ruhi Institute
Email: instituto@ruhi.org
Website: www.ruhi.org

前言

儒禧研习中心是哥伦比亚巴哈伊总会属下的一个教育机构，其宗旨是为哥伦比亚人民的灵性成长、社会进步和文化发展培养人力资源。几十年来，它所编制的教材越来越多地为世界各地的巴哈伊社团所采用。

本研习中心课程编制的思路和方式有别于某些传统做法，譬如设计、实地试用和评估这样的线性方式。相反，所有教材的编写都立足于基层社区为满足社区发展的迫切需求采取的一些服务行动所积累的经验，教材乃是这些经验的提炼成果及体现。它们一方面是将巴哈伊信仰的教义应用于某个特定服务领域所习得经验的记录，另一方面又是使这一学习过程系统化的一个工具。小册子《学习中成长：儒禧研习中心的由来和巴哈伊信仰在哥伦比亚大规模拓展纪事》对这种方式作了如下描述：

只要发现有某种教学上的需求，一群在基层工作的人便会为此聚首磋商，形成一套如何开展相关教学活动的构思，并付诸实践。然后，对实践的结果进行检讨、评估和磋商，在此基础上对整套教育活动进行修改并再度付诸实践。以后，又根据实际效果进行反思、改进和修正。如此，课程的开发和实践过程不会因为等待教材的准备和评估而耽搁。在每个阶段，教学活动都是用现有的最佳教材进行的，大家坚信，在巴哈欧拉启示的指引下，唯有通过实践和反思，才能逐步形成更加适用的课程教材。然而，这教材并非是个个人编来自用的，到了某个阶段，的确有必要将教材的纲目和内容确定下来，使其他人能够安心使用。当大家觉得已再无修改的必要时，便会将定版的教材施用于特定的课程。必须注意的是，“磋商、行动和反思”应该是一个并行不悖的发展过程，而非僵硬呆板、按部就班的操作。

随着儒禧研习中心教材的广泛使用，教材的研发开始越来越多地吸取世界各地将教义应用于人类生活的经验。在实际编写时，上述方法会视教材的特点以不同形式操作。不过，一般而言，教材的编写在其定稿及出版之前可以分为以下三个阶段：

一. 初步大纲

在这个阶段，课程只是由一些基本概念和一系列巴哈伊著作引文组成，以这种组合方式达成既定的教学目标。在一段时间内，该初步大纲只是由从事实际服务工作的一些小组使用，为形成丰富有效的课程内容而努力。

二. 草稿

随着行动的推进，教材也相应地得到修改和完善，新的实践经验被纳入其中并增添了一些由此而产生的新想法。通常，编写者会对若干概念进行修改，添加新的巴哈伊著作引文，或者增加一套简单的练习题，旨在帮助对某个主题的理解或掌握某个重要的技能或态度。借助这个过程，一套切实可靠的课程或教材便形成了。这个阶段通常称为草稿阶段。

三. 出版前暂定稿

一旦认定内容完整后，教材就会作为“出版前暂定稿”广泛印发。在持续的使用的过程中，可能会发现某章节课程内容需要调整位置或一两个习题需要修改，于是便可能出现一些后续的版本。随着时间的推移，达到教学目的的修改会越来越少，到了这一阶段，教材便可以安排出版了。

哥伦比亚儒禧研习中心

第一节

在这本书的第一单元，我们探索了慷慨之心具有的一些品质。现在让我们将这些品质谨记于心，并思考我们着手开展的文明建设事业以及推进它所需要的物质资源。

如果我们对这一宏伟事业进行一番思考，就会面对一个不可回避的问题：我们需要哪些资源来实现这一目标？一个直觉的答案是，这些资源一定兼具物质和精神两种属性。“资源”一词经常出现于我们的日常对话和许多领域的文字资料中。所以，请你们先就下述各种资源写几句话，这或将在你们开始思考这个问题时有所帮助：

a. 自然资源： _____

b. 人力资源： _____

c. 技术资源： _____

d. 财政资源： _____

e. 组织资源： _____

f. 智力资源： _____

第二节

在圣护的著作中，我们发现他用了许多词句来描述世界各地巴哈伊社团是怎样处理他们面临的任务的。例如，他赞扬某社团教友在“进行不断扩展的圣道之活动”时有着“不懈的决心与和睦的合作”。在赞扬该社团的服务事迹时，他指出该社团有“钢铁般的决心”“纪律性”“热忱的渴望”与“远见”。他称赞了某灵理会在“实施并拓展各种信仰活动”时所展现的“活力”与“忠诚”。同时，他也对该灵理会在进行传导活动时展现的“决心”和“绝对的捐献精神”表示感激。他认为信徒们展现出的“组织能力”“热忱”以及“坚韧、睿智和忠诚”值得效仿。他一次次提及信徒们的“不吝捐献”“勇猛”和“不懈的决心”。此外，他的著作中还充满这些词句：“专注”“无畏”和“全然献身”；“毅力”“活力”和“始终如一的连贯性”；“坚守目标”以及“警觉不懈”。

显然，巴哈伊社团行动方式的这些特征构成了一种无价资源。但是，我们应记住：我们取得的成就不单是自身努力的结果；进步是由我们的努力所吸引的神圣确认及其发动的灵性力量共同推动的。圣护告诉我们：“上天会众已听闻此讯号，迫不及待飞奔向前，再次展示他们不可遏制的伟力。”正因如此，我们要怀着对上帝的信任和全然仰赖，坚持不懈地行动下去。

第三节

当得知自己的努力会得到神圣确认并因此信念大增时，我们努力确保自己在各个领域的服务行动具有决心、热忱、活力和坚韧等特征。然而我们也意识到，在服务于信仰的一生中，“所为”和“所是”密不可分，因此我们同样关注装饰我们灵魂的灵性品质。只需环顾自身所处社会，我们就会看到缺乏对上帝以及对人类实质潜力的根本信念而作出的决定造成了怎样的后果。另一方面，我们都见证了逾越智慧与爱之界限的无畏会产生怎样的结果。因此，更深层次上，在这个世界上我们获得的最珍贵的资源就是灵性品质，它因我们趋近造物主的永恒旅途而产生，其中的一些是品质是我们在上一单元探索过的慷慨之心的各种属性。对下面几个问题进行反思或将对你有所帮助：

a. 若没有超脱和谦卑，对目标的坚韧会变为什么？ _____

b. 若不受诚实与真诚的约束，热忱会被怎样导向错误方向？ _____

c. 若非伴随仁爱友善，不懈的决心会如何失去其效力？ _____

d. 若某纪律准则既无宽恕也不仁慈，则会造成哪些潜在后果？ _____

e. 真正的忠诚是如何源自对上帝之道的忠诚信念的？ _____

f. 若不佐以灵魂的耐心和慷慨，专注会变为什么？ _____

以上这些问题都关乎灵性品质的培养，它们似乎在很大程度上适用于个人。我们也有必要思考这些品质的集体表现在社区层面产生的灵性力量是如何运作的。有鉴于此，请你在小组中探讨以下问题：谦卑作为社团属性会怎样影响其行动方式？

忠诚在社团层面上是怎样体现出来的？我们会在缺乏慷慨之精神的文化中看到哪些特征？思考这些问题后，请写一段话总结你们讨论中产生的观点：

第四节

此前学过的内容已明确表明，我们社团可汲取的灵性资源是无穷无尽的。若没有它们，的确很难想象我们如何才能实现我们的宏伟目标。承认这一点后我们会立即意识到，我们对灵性资源的全然依赖塑造了我们生产与利用物质资源的方式。那么，让我们转而思考以下关于物质资源的问题。

我们知道，我们巴哈伊致力于建设的未来世界文明超乎人类目前的所有想象。我们在信仰相关著作中读到的愿景描绘了一个极其精妙复杂的社会，在其中人类固有的内在力量将遵循正义的原则得到释放，以实现全人类巨大的物质与灵性繁荣。无疑，建立这样一个社会需要大量的物质资源。在《亚格达斯经》中，巴哈欧拉说道：

“你们要促进上帝的城市和乡村的发展，并在这些地方以祂眷爱者的欢快音调赞美祂。确然，人心是用言辞之力来教化，恰如房屋和城镇是用手和其他工具营造。我给每一目的指定了一种实现手段；你们当善加利用，当仰赖和信任上帝，那彻知者、全智者。”¹

祂在类似的一段说到：

“你们要紧握物质资源之绳索，并信赖上帝，那一切生计之惠供者。”²

由此我们看到，巴哈欧拉认可物质资源的使用，事实上祂认为物质资源不可或缺。在此方面，我们应铭记两个相关观点：首先，由其定义可知，手段应服务于目的；其次，无论目的多么高尚，它也永远不能成为使用不正当手段的理由。第二段圣言似乎无需更多阐释，但第一段的含义或许不那么直白，我们会在下一节中对其展开进一步探讨。

第五节

在上一节引自《亚格达斯经》的段落中，巴哈欧拉告诉我们，任何一种“目的”都有相应的实现“手段”。某事物是实现某既定目的的手段，这点显而易见。例如，骑自行车是从某地前往其它地方的一种手段，打电话是用于人际沟通的一种手段。同样显而易见的是，某些事物本身就是目的。例如，亲近上帝是我们所有人追求的一个目的。拥有一颗快乐的心、变得更加友爱和慷慨等也属于我们此生努力实现的目的。

我们也应该认识到，一些事物既可被视为目的又可被视为手段，这取决于它的语境。让我们以教育为例。教育是一种目的，因为全人类都务必接受教育。但有些时候，我们也可认为某特定教育项目是一种手段，如确保就业的手段。然而，我们需要谨慎，不要将实际上仅应被看作手段的事物当成目的。我们尤其应觉察到，将物质手段本身当做目的是危险的。请思考，如果把金钱本身看作目的，这会对个人和社会造成怎样的影响？请在下面的空白处用一两段话谈谈你的见解：

第六节

现在我们已明白把金钱本身当作目的的危险性，让我们对巴哈伊社团和及其财务需求展开探讨。针对财务资源存在各种议题，我们对这些议题的态度与当今社会的金钱观截然不同，而这些议题以及对其的态度共同指向的一个概念就是巴哈伊基金，巴哈伊社团正是通过这个机制来确保在地方、区域、国家、大洲及国际的各个层面都能获得必要的物质资源，从而在指定时期达成社团务必完成的目标。如你所知，此基金对于巴哈伊社团的运作是如此不可或缺，以至于圣护把它看作巴哈伊信仰的一个独立机构。世界正义院用下面的话描述了巴哈伊基金在我们投身的文明建设进程中的地位：

“巴哈欧拉预见的未来文明是一个繁荣的文明，其中，全世界的巨大资源将被用于人类的擢升与复兴而非致使其堕落与毁灭。因此，捐献基金之举便被赋予深刻意义：这是促进该文明到来的一条切实之道和必由之道，因为正如巴哈欧拉亲自阐明的，‘赞美归于祂的荣耀，那永恒真理的化身已命定地球上的每一事务的实现均依赖物质资源’。巴哈伊在一个物质事务极度失衡的社会里经营人生。他们在各自联区推动的社区建设进程中

培养了一系列对财富与财产的态度，这些态度与风行世界的观念迥然不同。定期为信仰基金捐献，包括在特定地方的实物捐助，这种习惯既源于个人对于社区福祉和圣道进程的关切，又加强了这种关切。做捐献的义务正如传导的义务一样，是巴哈伊身份的一个基本方面，它增强我们的信念。个人信徒牺牲性的慷慨捐献、社区促成的对基金之需求的集体意识以及各信仰机构审慎行使的财务资源管理责任，均可被视为爱的表达，正是这爱将这三大主体紧密联结在一起。最后，自愿给予培养了这样一种意识：按照灵性原则管理个人财务是知行合一的生活不可或缺的维度。此乃关乎良知之举，是将改善世界之承诺付诸实践的途径。”³

当你反思上文中呈现的观点时，请用适当的词语填写下列句子：

- a. 巴哈欧拉预见的_____是一个_____的文明。
- b. 巴哈欧拉预见的未来文明是一个繁荣的文明。其中，全世界_____将被用于人类的_____与_____。
- c. 巴哈欧拉预见的未来文明是一个繁荣的文明。全世界的_____不再会致使人类_____与_____。
- d. 巴哈欧拉告诉我们地球上的每一事务的实现均依赖_____。
- e. 巴哈伊们在_____的社会里经营人生。
- f. 他们在各自联区推动的社区建设进程中_____了一系列对_____与_____的_____，这些态度与风行_____的_____迥然不同。
- g. 个人信徒的_____、社区促成的对基金之需求的_____以及各信仰机构审慎行使的财务资源_____，均可被视为_____的表达。

第七节

上节课的引文提及了个人捐献、社区促成的集体意识以及机构的管理方式，并指出三者都是爱的表达，将三个行动主体紧密联结在一起。在履行使命的过程中，在人类历史三个主体间建立一整套新型关系的目标至关重要，当我们提醒自己这一点时，引文中这句话的意义就变得更加清晰了。世界正义院告诉我们：

“在巴哈欧拉启示的影响下，这三者间的关系被赋予新的热力与生命；他们共同构成了一个胎体，一个承载神圣启示印记的世界灵性文明孕育其中，逐步成熟。”⁴

在接下来的几节中，我们会进一步洞悉信仰之计划的三大参与者与基金的联系。让我们重温第六节的引言，复习一下世界正义院作出的相关说明，来开启对三大参与者之一的“个人”的讨论。为此请完成与前课类似的练习：

a. 捐献基金之举是一条怎样的切实之道？ _____

b. 定期为信仰基金捐献的习惯既源于哪里？又如何加强了这种关切？ _____

c. 做捐献的义务，正如传导的义务一样，是 _____

d. 自愿给予培养了这样一种意识：_____

e. 此乃关乎良知之举，是_____的途径。

第八节

信仰者谦逊地转向上帝，渴望耗尽在上帝之道上被降赐的一切，为基金做出牺牲性的捐献，希望自己在上帝眼中承蒙悦纳。守基·埃芬迪在一封授写函中解释道：

“当我们强调对圣道各项基金必须要有普遍而全心的支持时，我们应始终考虑到的是捐献的精神，而非仅捐献行为本身。”⁵

在一封守基·埃芬迪致美国和加拿大总灵理会的授写函中，为基金捐献被称为是：

“一种切实有效的方法，让每位信徒能检验其对信仰的深度和品质，并以行动证明他对圣道的忠诚及依恋之强度。”⁶

世界正义院写道：

“为基金捐献乃每位信徒皆可提供的服务，无论其贫穷或富有；因为此乃灵性义务，给予的金额并不重要。带来灵性确认的是给予者的牺牲程度、给予时所怀之仁爱及所有教友在此服务中展现的团结。”⁷

当然，“给予的金额并不重要”的说法不应被误解。这并非意味着一个物资颇丰的人可满足于捐献少量金额。真正的标准是牺牲的程度。每位信徒需要自己在内心判断牺牲性的给予意味着什么。下面这段世界正义院的陈述为该问题提供了更深洞见：

“为巴哈伊基金捐献是灵性纪律的履行，是个人崇奉生活的固有元素之一。每位信徒，无论物质条件如何，均应意识到为上帝圣道之推进而捐献乃是一项特权。对基金的给予之举加强了信徒与圣道之联结并强化他在此方面的认同感。对信仰的热爱和协助信仰发展的渴望激励人们以牺牲精神捐献自己部分物质资源，而上苍之神圣确认定会回馈他们。”⁸

世界正义院也阐明了这一点：

“在信徒与基金的关系中有一个意义重大的方面，无论信徒的经济状况如何，这一点都真确无疑。当人灵接受巴哈欧拉是当代上帝显圣者并加入上帝圣约时，该灵魂会逐渐使其整个生活与上帝之圣意和谐一致——他成为上帝圣道中的合作者，并因获准为信仰之工作捐献物质财产而受到恩泽，无论其捐献多么微不足道。”

“因此，为基金捐献是一项灵性特权，对尚未接受巴哈欧拉者不予开放，任何教友都不能自行剥夺。捐献基金既是一种责任，也是恩典之源。”⁹

为了进一步思考上面的引言，请完成下列句子的填空。在填写的过程中，请思考自己与基金机构之间的关系：

- a. 我们应时时考虑的是捐献的_____，而非_____。
- b. 捐献是一种_____的方法，让每位信仰者能检验其_____的_____和_____，并以_____证明他对圣道的_____及_____。
- c. 捐献基金乃_____皆可提供的_____，无论其_____或_____。
- d. 给予者的_____程度，给予时所怀之_____及所有教友在此服务中展现的_____，能够带来_____。
- e. 为巴哈伊基金捐献是_____，是个人_____的_____之一。
- f. 每位信徒，无论_____如何，均应意识到为上帝圣道之推进而_____乃是一项特权。
- g. 对基金的给予之举加强了_____与_____之_____并强化他在此方面的_____感。
- h. 对信仰的_____和_____的渴望激励人们以_____精神捐献自己部分物质资源，而_____定会回馈他们。
- i. 在信徒与基金的关系中有一个_____，无论信徒的_____如何，这一点都_____。

- j. 当_____接受巴哈欧拉是当代上帝显圣者并加入_____时，该灵魂会逐渐使其_____与上帝之圣意_____。
- k. 当人灵接受巴哈欧拉是当代上帝显圣者并加入上帝圣约时，他成为上帝圣道中的_____，并因_____为信仰之工作捐献_____而受到恩泽，无论其捐献多么微不足道。
- l. 因此，为基金捐献是一项灵性特权，对尚未接受巴哈欧拉者_____，而任何教友都不能_____。
- m. 捐献基金既是_____，也是_____。

希望你能背记下面的圣言：

“若人欲求卓著，当满足于俭朴，裨益王国众贫，择公正公平之径，践行高尚灵性服务之道。此人虽清贫，仍会赢得不朽财富，获致永恒荣耀。”¹⁰

第九节

上一节的几段引文还表明，在安排我们的经济事务时，支持巴哈伊基金当属我们心中的第一要务。这些引文还让我们注意到全面参与信仰工作这一至关重要的原则——此原则不仅适用于传扬圣道，也适用于给予基金的行动。在这方面，我们需要意识到，我们的捐献义务是神圣的：

“巴哈欧拉每位勤勉忠诚的仆人若渴望看到祂圣业得到推进，就有神圣义务按照自己的意愿为此基金之增盈慷慨捐献。”¹¹

都会动摇基金自设立到成形所依据的原则之根基。虽然措辞谨慎、语气庄重感人的正常吁请在任何情况下都会受到欢迎，但每位勤勉的信徒为圣道之推广所做捐献的性质、金额和目的应完全由各人审慎决定。”¹²

我们确信信仰之各机构不会采用任何形式的强制手段募集捐款，关注着他们对基金捐献的呼吁。世界正义院在一封信中指出：

“总灵理会应求助于朋友们，不断呼吁他们通过为圣道牺牲来体现对圣道的信仰和捐献，并向他们指出他们将通过自我牺牲的行动获得灵性成长，对贫穷的恐惧不应阻止他们捐献基金，所有善美与财富之源泉的援助与惠赐定会源源不绝。灵理会不应为这些感到尴尬或羞愧。”¹³

捐献基金是每个信徒的神圣义务，这使总灵理会和地方分会有责任提高朋友们对此捐献之重要性的认识。在世界正义院写的一封信中，我们读到：

“朋友们为信仰基金做捐献这一神圣义务的必然结果是，总灵理会和各地方分会有不可避免的直接责任针对捐献的灵性原则为巴哈伊提供教育。信仰此方面的教育若缺失，便等同于有意识地剥夺他们通过在上帝之道上进行给予可获得的灵性福祉。”¹⁴

而且，就像信徒应在个人内心决定捐献金额一样，机构也有责任在这方面保密。一封世界正义院的授写函提醒我们：

“当然，有诸如此类的问题……灵理会必须对个人信徒的基金捐款金额严格保密。”¹⁵

想一想我们在周遭看到的文化中，每项慈善捐赠都是如此大张旗鼓、刻意强调，坚持赠款要署以捐赠人的名字。这样的文化与神圣之概念难道不是大相径庭吗？巴哈伊社区正在培育的文化多么与众不同！为基金提供的捐款是谦恭的捐献，无意

于获得认可，因为捐赠人知道其姓名和捐款金额会被保密。你可以在下面写下自己对这件事的一些看法：

第十一节

现在，除了前一节所讨论的、决定信仰机构如何看待个人捐款的诸原则之外，还有一些先决条件决定了它们如何管理和使用巴哈伊基金。

对于那些信仰基金管理者的一个明晰要求是要以最高的正直标准生活。任何人都绝对不能依个人利益随意使用基金。但是在此之外，巴哈伊机构及其成员也被要求以高度审慎之态度为如何开支做决定。在一封圣护守基·埃芬迪致某个人信徒的授写函中，我们读到：

“圣道面临的财务问题都非常紧迫和重要。它们需要得到审慎管理、明智决策。我们应该研究圣道的需求，找出哪个领域会产生最大的收益，然后拨付必要的资金。而这样的任务无疑是最困难且责任重大的。”¹⁶

世界正义院在一封授写函中作出了如下解释：

“世界各地的巴哈伊信徒可从事活动之范围是无限的，因此对资金的需求也是无限的。每一分钱都可物尽其用，因其用于促进圣道的发展进而造福人类。巴哈伊机构有责任明智地管理受托资金，并决定如何分配它们以应对机构面临的大范围需求。”¹⁷

在此方面，圣护本人就是能带来启发的典范。他在致中非和东非总灵理会的授写函中提到：

“唯有通过明智理财、削减不必要开支并专注于必要项目并且进行仔细监管，圣护本人才得以在巴哈伊世界中心建起陵寝和国际档案馆，并在圣地周围建起公众眼中美仑美奂的花园，这些实际上却是严密而俭省计划的结果。”¹⁸

上面几段清晰表明，信仰机构并未被要求避免使用供其开支的资金。真正的要求是要提高地方、区域和国家级机构的能力，让其能以适当方式使用信仰的财务资源以实现其崇高目标。世界正义院在 1995 年 12 月 26 日致洲级顾问团大会的信中说道：

“然而，经验表明，金钱的支出本身并不能带来成果。你们面临的挑战是要帮助发展参与执行该计划的各机构的能力，让它们能以审慎有效的方式使用资金。”¹⁹

为各机构服务的人们，依据自身的文化背景，对何谓明智理财、审慎有效使用资金以及严密而俭省的计划有着不同的理解，这实乃自然。例如，有人可能会走向避免支出的极端，认为最好是让基金不断积累。然而，如果我们回想巴哈欧拉的劝勉——“你们要紧执物质资源之绳索”，以及圣护的话语——“灵性活动的进展和推广依赖并受制于物质资源”，那么我们必须承认，基金的支出乃是我们参与的文明建设进程的一项需求。因此，长期经济计划涉及为未来项目积累资金以及在任

何时刻审慎有效地支出所需资金。对这些问题的看法会随着在各种境况中经验的积累而逐渐统一。

第十二节

各机构通过高效审慎地使用信仰基金在社团中培养了一种信任的环境，这种信任对信徒与其机构间的关系至关重要，是巴哈伊文化中最显著特征之一。世界正义院告诉我们：

“总灵理会必须坚持俭省，这不仅是因为供其支配的基金有限，还因为经验一再表明，对这些基金的支出缺乏适当控制和监督会对不可靠者造成不必要的诱惑，也会对信徒整体造成考验，让其对巴哈伊行政体系感到灰心，削弱了他们履行为基金捐献这一神圣义务的决心。”²⁰

“通过在使用受托基金时做到谨慎和俭省，所有灵理会皆可协助基金的运作状况并将增加信徒们的信心，因为朋友们的捐献往往伴随着巨大的牺牲和奉献精神，这种捐献缔结了一种神圣信任，对受托管理者的技巧和智慧提出挑战。”²¹

“信仰机构面临的挑战是，以能助其获得最大收益的技巧、理财方式和智慧来管理可用资金。普通信众面临的挑战是，以牺牲精神为其机构提供资源以维持其工作。要应对这双方面的挑战，就要求在灵理会和个人信徒间牢固建立相互的信心，这种信心对信仰的许多其他功能也是必要的。”²²

当我们每个人都努力让基金在我们的生活中得到合适地位时，我们必须同时意识到信任和相互间的信心的重要性，如上所述，这种信任和相互间的信心必须成为信徒和信仰机构之关系的特征。神圣计划的三个主体——一个人、社区和机构——的能力正在稳步增长，其中包括有效生产和利用物质资源的能力。只有当爱和信任统领两者间的所有互动时，其能力才能达至越来越高的水平。在决定如何将我们的捐献分配给信仰的各类基金时，我们需要将这一点谨记于心，这个问题将在接下来的几课中得到讨论。

第十三节

我们与巴哈伊基金的关系是私密的和个人的，与我们和信仰本身的关系紧密相连，这点具有非常现实的意义。正如我们所知，如果我们永远不会被强迫捐款或指定捐献数额，那么了解信仰之需求就成为我们每个人个体的责任。这意味着我们都应对基金在从地方到国际的不同层级巴哈伊社团中如何运作有所了解。这同样说明，我们应始终认识到，在各个层级的巴哈伊社团发展的各个阶段，财务需求始终在增长。让我们从基层开始简单研究这些问题。

地方基金接受某地巴哈伊的捐款并由地方灵理会管理。为对该基金的运作获得更深洞见，我们可以思考地方灵理会的范围颇广的各项责任。该机构之职能范围除了包括传导的相关事务外，还包括：“做到警惕小心、周到留意”，保护“圣道之庙宇在任何时候都不受搬弄是非者的飞镖和敌人的猛攻”；努力“促进朋友间的友好和睦”，消除“每颗心中残存的不信任、冷漠和隔阂之痕迹”，确保“代之以为圣道作出积极、全心全意的合作”；“向贫病孤残寡伸出援手，不论其肤色、地位和信仰如何”；促进“青年的物质、灵性启蒙”并发展“儿童教育途径”；在任何可能时机下建立“巴哈伊教育机构”，组织并监管“其工作”，并为“其进步和发展提供最佳手段”。

现在，为了解该责任如何转化为财务需求，我们将以一个拥有十几个成员的巴哈伊小型社区为例进行说明。他们在里兹万节前选举出首届地方灵理会，地方基金也随即建立。该社区的一些基本活动——一个儿童班、一个青少年班和一些定期祈祷会——已持续了一段时间。当然，其中也举行十九日灵宴会和圣日庆典。一位朋友每周举行一次炉边谈话，这个活动在过去几年里推动社区逐步发展，由此促成了地方灵理会的建立。

最近有一对年轻夫妇搬到此地，地方灵理会感到现在可以加快社区的发展速度了。首先，在地方灵理会的鼓励下，这对新婚夫妇把儿童班和少年班中孩子们的较年长的哥哥姐姐召集起来组成一个学习小组，并开始了和他们的每周学习。

想象你所在地区有一个这样的社区，请试着为地方灵理会列出一年内的支出清单。乍一看，地方基金的需求似乎微不足道，但社区决定要提高活动水平。在学校假期期间，地方灵理会的想租用一处场地以供青年密集学习研习课程，也供少年组聚会学习。这对刚搬来的夫妇将陪伴日益壮大的青年队伍，以协助他们进行日益复

杂的服务行动。通过这种方式，该社区的成员希望在不久的将来出现一些新的激励者和儿童班老师。地方灵理会还认为，现在正是与一两个有崇高目标的地方机构展开合作的时机，从而使社区更多参与社会生活。由此他们决定每个月拨出一笔资金用于租用一个如上所述的中心。

在完成这项练习时，你应记住你并未被要求考虑这个社区的每一项开支。许多物质需求会由信徒个人来满足——为聚会提供食物，在家里招待朋友，为会议准备材料等等。然而仍有一些费用需要社区这个整体来承担。

开支项目	金额
1.	
2.	
3.	

第十四节

希望通过上面的简单练习，你已经能更好地理解服务一个小规模新兴社团的地方灵理会须满足怎样的财务需求。当然我们知道，巴哈欧拉在《亚格达斯经》中如此描绘祂预想的灵理会之机构：

“主已命定，每座城市建立一所正义院，其议事成员应达巴哈之数，超过亦可。他们应自视已置身尊贵者、至高者上帝临在之天庭，目睹那不可

见者。他们应当做怜悯者在众生之中所信赖之人，视自己为上帝指派的尘世所有居民的护卫者。他们应当共同磋商，以上帝为念，重视上帝众仆利益犹如他们自身利益，并作出适宜得当的选择。主，你们的上帝，如是命令你们。要当心，切莫抛却袖书简里的明确启示。明察之人啊，你们要敬畏上帝。”²³

这段话提醒我们，在一个地区中，地方灵理会不仅是上帝降赐恩典于巴哈伊社团的渠道，也是其将此恩典降赐于全部人类的渠道。由此我们可以想象，随着上一节中描述的当地社团不断扩大，其财务和其他方面资源也不断增加，地方灵理会将面临越来越多的挑战，也为当地居民的物质和灵性福祉承担越来越多的责任。当你与地方基金的关系经年累月不断增强时，你应牢记的正是这一愿景。

第十五节

为了进一步了解基金的运作，让我们现在来思考另一个例子：在一个地处乡村的联区，信仰的拓展和巩固进程多年来已得到稳步推进。该联区由一个约五万人口的城镇和三十个约一千人口的村庄组成。其中有二十个社区已成立了地方灵理会，有三个社区已显著成熟。在位于城镇的一个邻里区和两个村庄中都存在不断扩大的核心朋友圈在积极追求社区建设的进步。每个地方都有约二十名青年正在学习研习中心主干课程，将研习中心的教育项目推广给该邻里区和两个村庄的所有青年和儿童的目标也即将实现。联区其他地方也得到了恰当关注。地区传导委员会正在一个又一个社区中组织一系列的活动，以帮助每个社区中新出现的核心朋友圈与青年、青少年、儿童及其家庭建立起切实健全的行动模式。该委员会也在努力加强社区的虔敬特征，并看到参加祈祷和崇拜性聚会的人数大幅增加。研习中心的三位协调员——主干课程、少年项目及儿童灵性教育的协调员——时刻准备回应每个核心圈的需要，协助他们培训和陪伴日益壮大的辅导员、激励者和儿童班老师队伍。当然，该地区的两位辅助团成员及其助手也对整个进程提供了宝贵支持。多年前建于该镇

的一所受巴哈伊思想启发的学校现在约有 300 名学生，并因推动学生达成智力和灵性两方面的卓越而闻名遐迩。

正如你在上一课中练习过的，请设想你所居住的地区或国家中有一个这样的联区并考虑其来年可能需要做出的支出。这些支出或可分为几类，如书籍、薪俸、旅行、磋商会议、大小社区聚会、密集研习和传导活动。你还可以设想，在此联区的一些社区和村庄，家庭场所对于举行社区会议来说已经太小，因此购置和维护一些房产也是必要的。在这一年内购置一或两处房产以及维修一些可能已有的其他房产会产生哪些费用？请估计每一类费用需要分配多少资金。

开支项目	金额
1.	
2.	
3.	

在世界上大部分地方的如我们所设想的这样一个联区中，其羽翼未丰的地方基金暂时还不足以应对这样一个充满活力的快速成长进程的财务需求。那么，朋友们如果要维持甚至加速这一进程，其余的必要资源从哪里来呢？显然，这需要其它基金的额外支持，其中首要的是国家级基金。世界正义院在 2015 年 12 月 29 日致洲级顾问团的文告中写道：

“随着各体制和机构设法在每片土地上加速其拓展和巩固进程，财政资源问题肯定会得到更多关注。实际上在今后几年，加强机构能力建设的一个重要方面将是不断发展地方和国家级基金。要做到这一点，必须请广大的朋友们重新思考所有信徒的责任，即他们需要使用他们自身的资源来支持信仰的工作，进而根据信仰的指引管理其财政事务。”²⁴

第十六节

在记住上一节的讨论内容后，现在让我们将注意力转向国家级基金。个人信徒和地方灵理会都受召来支持该基金。在一封致美国和加拿大国家级灵理会的信中，守基·埃芬迪解释说，随着灵理会活动的发展和声望的增长，

“国家级基金这一机构作为所有其他机构建立必需的基石变得愈发重要，且应更加得到全体教友的支持，其方式包括由小组组织或地方灵理会组织的个人捐赠和集体捐赠。目前，基金对于国家级资金库的供给是你们正在努力建立的那些新生机构的命脉。其重要性不容低估。毫无疑问，为实现这一目标所作的一切努力都将得到极大赐福。”²⁵

关于地方和国家级基金，守基·埃芬迪在给西方巴哈伊的一封信函中说道：

“由于灵性活动的进步和拓展依赖并受制于物质资源，因此，在地方分会和国家总会建立之后，绝对有必要立即建立一个巴哈伊基金，并将其置于灵理会的全权管控下。所有的捐赠和捐款应交给灵理会的财务委员会，用于促进整个地区或国家的圣道利益这一明确目的。每位渴盼巴哈欧拉之事业推进的尽责忠仆为积累该基金自由而慷慨地解囊乃神圣义务。”²⁶

在一封守基·埃芬迪致美国和加拿大国家总会的授写函中，我们读到：

“... 圣护建议你们灵理会继续向信徒们强调他们定期向国家级基金捐款的必要性，无论是否有紧急情况需要应对。实际上，只有不断向该基金捐款才能确保财务稳定性，而信仰机构的发展现在在很大程度上不可避免地依赖财政稳定。”²⁷

在一封守基·埃芬迪致印度和缅甸国家总会的授写函中，我们读到：

“最重要的是，他希望通过你们重申他已在近期致总灵理会的电函中表述过的愿望，即国家级基金无疑构成所有圣道活动赖以维系的基石，应得到所有的信徒持续的全心支持。地方分会和个人信徒都应该认识到，除非他们定期慷慨地捐赠，否则印度和缅甸的信仰发展不仅会大大受阻，而且会不可避免地陷入停滞。如果国家总会想要以恰当方式管理各种各样不断增加的信仰活动，就应当有源源不断的基金注入总会的国家级资金库。每一位巴哈伊，无论多么贫穷，都必须意识到他在这一点上肩负的重任，并且对此充满信心：他以信徒身份在巴哈欧拉世界秩序中的灵性进步将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他的捐赠方式，由此他通过行为证明他随时准备在物质上支持信仰的神圣机构。”²⁸

现在，请思考一下你所在的国家级社团。在某一年份中会对国家级基金有哪些需求？当然，这是一个复杂的问题，你也并非被要求作出年度预算。然而，要了解国家级基金支持的业务范围，你可思考它务必覆盖哪些开支类别。你可以从成长进程开始思考。请回顾第 15 节中提到的正在展开的充满活力的成长进程中产生的费用，其中哪些类别的开支需要由国家级基金支出？然后请想象一下，需要怎样的财政资源来确保这样的进程在全国一个又一个联区中得到推进。如果你居住的国家地域广大，很可能会有几个巴哈伊区域理事会，每个理事会都有一个地区研习机构和一些在其指导下运作的地方传导委员会。在国家层面需要建立哪些机构来支持成长进程？接着请思考国家层面的整个行政体系，其中包括国家级秘书处、服务机构和国家级委员会，这些机构都负责管理灵理会须监管的许多其他方面的活动。这个系统会有怎样的财务需求？同样，请考虑国家级灵理会必须在国家和地方层面购置和维护的设施。记住，你并未被要求对费用作出估算，只需对开支类别给出一个清单。

开支项目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第十七节

在考虑了信仰在地方和国家层面的一些资金需求之后，让我们简单了解设立洲级基金的目的。思考一下第 15 课中分析的联区的例子，我们就会想到，辅助团成员及其助手的参与在推动成长过程中是多么不可或缺。当然，这只是我们对顾问机构在传播和保护信仰方面所肩负重任的仓促一览。显然，为了实现其目标，这一至关重要的机构也需要获得物质资源。正是由于这个原因，五个洲级基金得到设立，由个人、地方分会和国家总会对其进行捐赠。

洲级基金实际上是由圣护守基·埃芬迪设立的，以支持圣辅的工作。正如 1963 年 12 月 18 日世界正义院致东西方巴哈伊信徒的文告所指出的：

“无论以作为个人还是身处灵理会中，信徒们都不应忘记为上帝之圣辅和其辅助团成员的工作提供极其重要的洲级基金。这个由圣护如此勤勉培育的神圣机构在信仰的历史上已发挥独特作用，且注定在未来的岁月中会提供越来越重要的服务。”²⁹

世界正义院于 2001 年发布了一份名为“顾问机构”的文件，其中解释了洲级基金现在支持着顾问及其辅助团的工作：

“至于该机构本身的开支，圣护在 1954 年 4 月 6 日的一份信函中呼吁设立五个洲级巴哈伊基金。这些基金现已建立，用以支持顾问及其辅助团的活动——包括差旅费和行政费用——并由世界正义院任命的一名顾问团成员管理。”³⁰

第十八节

尽管我们大多数人为巴哈欧拉圣道所做的服务主要集中在特定地方或联区，但我们始终明白，我们都属于一个拥抱全人类的巴哈伊全球社团。世界正义院领导该社团及其地方级、国家级、洲级和国际机构。你显然清楚，随着信仰不断成长发展，可供正义院调遣的物质资源也必须同样增加。只用想想几个例子——陆续进驻卡尔迈勒山弧形建筑群的各机构的运作，巴哈伊世界中心包括朝圣部、研究部以及其它维护花园和设施等的各部门的工作，以及巴哈伊国际社团和联合国等机构的互动——我们就能开始理解巴哈伊国际基金的需求之大，该基金将覆盖所有这些开支，而个人、地方分会及总会可捐助该基金。你可能知道，作为信仰之首脑的世界正义院同样接受全世界信徒支付的胡古古拉。胡古古拉制度对于在世界人民中建立繁荣来说至关重要，因此我们会在本册教材的第三单元对其作单独讨论。对于国际基金，世界正义院在其 1981 年 3 月致全世界巴哈伊的文告中写道：

“在过去几年中，世界各地的朋友越来越意识到信仰的各项基金确实是其各种活动的命脉所在，这对未来来说是一个振奋人心的吉兆。我们确信该意识将得到提升，更多总会将大步迎来财政独立，各总会基金将达到预算，巴哈伊国际基金也将得到日益增多、泉涌般的捐献，从而能满足信仰在全球不断增大的需求。”³¹

正如上文指出的，世界正义院当下使用巴哈伊国际基金的方式之一是在世界各地稳步建立各总灵理会。尽管一些灵理会将达成财务上的自给自足，其它灵理会仍将继续向此目标进发。因此正义院能以巴哈伊国际基金为渠道，使财务资源从有盈余的灵理会流向有需求的灵理会，从而确保每个总灵理会都能满足信仰的拓展和巩

固工作中的财务需求并强化巴哈伊社团的基础——我们应当记住，在全球境况持续恶化的背景下，巴哈伊社团将成为越来越多人的避风港。

类似地，世界正义院也为国际传导中心设立了供其使用的基金，以支持其洲级顾问团的协调、激励和引导工作。这些基金可用于巴哈伊文献的出版、成长计划的实施和研习机构的运作等。国际传导中心管理的一项基金尤其值得介绍，即国际代理基金。该基金同样设立于分会和总会层次，任何为其捐献的信徒皆是在响应巴哈欧拉提出的委托他人代理自己进行传导的号令，这些代理人包括那些专门花一段时间来支持研习机构运作的人，而研习机构的责任是帮助大群服务者进入传导领域。

除了巴哈伊国际基金和国际代理基金，正义院有时也会为满足特定需求而设立一些特别基金。其中一例是于 2001 年设立的、供“信仰之灵性和行政中心的各大建筑及其周边区域的保护、维修和安全”之需的世界中心储蓄基金。在 2012 年里兹万文告中，世界正义院宣布设立了灵曦堂基金，以用于全球两座国家级灵曦堂和五座地方级灵曦堂的修建。另一例是巴哈伊发展基金，该基金由世界正义院于 2018 年设立，被巴哈伊国际发展组织用于“协助世界各地或者创立已久或者刚刚萌芽的发展行动”。几个月后，另一项基金于 2019 年 5 月 7 日设立，该基金用于阿博都-巴哈陵寝的修建。

上文的描述仅让我们对世界正义院作为信仰之首脑所肩负的财务责任有了粗略了解。我们应永远记得它是“蹒跚前行之文明的最终救济院”，各族人民都将继续在其保护之荫下寻求庇护。在此方面我们应认清的一点是，正义院并非只关心巴哈伊社团的相关事务。全人类的命运、和平和繁荣都由正义院肩负，因此我们若不在此停下以对其任务之艰巨反思片刻，便可能陷入疏忽懈怠。请回忆你在第八册教材中学过的正义院在其宪章中阐明的权力和责任。如果对分会基金的需求在将来会如我们之前设想的一样大，请试想，财务资源将需要增加多少个数量级，上帝的正义院才能确保全人类的幸福和康乐。

第十九节

现在你已经对基金制度在巴哈伊世界开启的伟大事业中的重要性进行了思考，并且已开始熟悉它在各级社团的运作。你对此的理解无疑会随时间加深，而你也恰恰需要该理解来帮助决定自己有必要对哪种基金进行多少捐献。在此过程中，你甚至可以对捐助款进行标注，以指明将特定金额用于特定目的，只要你谨记一封守基·埃芬迪授写函中的如下话语：

“关于你对捐献的问题：决定权在个人；如果他想将一定金额用于某特定目的，他可自由为之；但朋友们应认识到，对捐献进行过多标注会对灵理会造成束缚，使其无法在各巴哈伊活动领域中完成其义务。”³²

正如你刚刚学习的这段圣言所指出的，当你考虑自己为基金捐献的问题时，你需要在心中反思自己和信仰本身的关系。在此背景下你该自问，若无法获得必须的物质资源，神圣计划的三个主体——个人、社团和机构——如何才能完成其共同任务？在执行该任务的过程中，三个主体之间是否可能实现跨地区、国家和大洲的复杂互动？最终看来，整个巴哈伊世界能获得多少物质资源，难道不是全然取决于我们是否有慷慨之心（我们在本册书上一单元中探索过此概念）？下面这段圣护的话是本册书上一个单元的结语，你可能已将其铭记于心，现在请再次对其进行反思：

“我们必须做到像喷泉那般：不断地倾其所有，又不断地被无形源泉注满。不畏贫穷，为同胞的福祉持续倾尽所有，然后仰赖一切财富及利益之源的无穷恩赐——此乃正确生活之奥秘。”³³

第二十章

至此我们的讨论主要关注了巴哈伊基金的重要意义和我们以牺牲精神进行捐献的义务。我们已经认识到，作为个人或一个家庭的成员，什么构成牺牲性捐献取决于个人想法。世界正义院解释说，如此的主动给予最终将帮助强化一种意识，即“依据灵性原则来管理个人的财务是有条理的生活必不可少的一个维度”。我们知道，这意味着我们在培养“一套与世界主流截然不同的对财富和财产的态度”。

有鉴于此，为了让你有机会进一步思考我们为个人捐献做出的相关决定涉及到哪些因素，下面几课将开始叙述一位虚拟信徒的人生故事以及他和基金制度之关系的发展。尽管下面的故事并不发生在真人身上，我们仍能发现其中一些元素适用于许多信徒的生活。在此过程中我们将不时停下，来探究该故事能为我们带来什么洞见。

埃德加一家在小镇附近的一个村庄里有一间家庭农场，他在这个农场长大。他家收入不多，但很重视教育。埃德加在几公里外的镇上上学。他父母一周给他 5 朱纳尔——假设朱纳尔是他们使用的货币——来支付上学通勤的巴士费。当他十二岁左右时，他决定每周五走路上学，将省下的 1 朱纳尔捐给地方巴哈伊基金。我们显然都认同他以牺牲的精神进行了捐献。

读完初中后，埃德加获得了一些财政补助，这让他能在附近一座城市的一所技校学习。他还兼职挣钱养活自己。他参加信仰的服务活动，有时在学习小组做辅导员，也支持某附近一个邻里区的青少年班。通常情况下他每周收入 45 朱纳尔，并将其中 8 朱纳尔捐献给基金。和他的收入相比，这是一笔相当大的捐献。

请你的小组在此停留片刻并思考以下问题：

1. 埃德加和巴哈伊基金建立了如此稳固的关系，这有赖于他在小小年纪时就发展出的哪些品质和态度？

第二十一节

从技校毕业后，埃德加回到了自己的村庄。他的家人给了他一块地，上面有一座小房子和足够大的耕种空间。他决定先将约 500 平方米土地开辟为一块多样性高效菜圃，用他从父母那儿学到的知识来种植几种作物。同时他找了一份仪器修理的工作，因为他知道光靠农场需要很长时间才能得到足够收入。回村不久后，他和艾琳娜决定结婚。艾琳娜是他一个儿时玩伴，她在埃德加离开村庄前的几个月中协助他在青少年组担任激励者的服务。他俩一起在他们的土地上开辟了第二块菜圃，在上面种了几种蔬菜供自己吃。艾琳娜即将结束她初中的最后一学年，因此埃德加每个月挣的 600 朱纳尔是他们的唯一收入，此外少量补给就是他们刚刚种植的、产量微薄的粮食。自然，他们获得了双方父母的帮助；至少，他们每周能和各家父母一起享用一顿美餐。在埃德加和艾琳娜婚姻的头几个月，因为要布置其住所，他们花掉了所有的收入。他们确实也偶尔为基金做捐献，但并非如他们所愿做到了定期捐献。现在他们或多或少稳定下来了，我们想象他们会进行下面一段对话：

艾琳娜开口说道：“我之前看了我们的账目，如你所知，我们近来花光了你挣的 600 朱纳尔，但是现在我们已经购置了家里需要的大部分东西了，我们每个月花在衣、食、保健以及与朋友偶尔外出等事情上的基本开销不会超过 500 朱纳尔。”

埃德加说：“知道我们会有余钱真是太好了。我们必须存点钱用来开发农场，而且因为我们会有孩子，也该开始为他们的教育储蓄了。我们之前就谈过，希望能避免负债。攒钱购买所需好过贷款购买。我们都看到了村里多少家庭在债务里越陷越深。”

“是啊”，艾琳娜说，“开始为未来储蓄是很重要的。尽管我们尽最大努力花时间参加信仰的活动并承担其中产生的费用，我们还是应该定期为分会基金捐献。我觉得我们面对的问题是，在余下的 100 朱纳尔中，我们该把多少捐给基金，多少存下来。”

埃德加沉默了片刻，然后大声问道：“嗯，我们现有的开销中有没有可以避免的？让我们花几周仔细研究我们的开销，看看我们能不能更俭省一些。”艾琳娜点头，对埃德加微笑表示同意。

在下一个月中，埃德加和艾琳娜仔细检查了他们的开销，并在下一段对话中总结出他们可以将每月基本开销减少到 450 朱纳尔。他们聊到，他们的康乐和村庄的康乐密不可分，如果想看到社团发展，他们就必须定期为基金捐献。他们指出，尽管他们目前一点儿也不富裕，但正义的原则要求他们以牺牲精神为基金作出捐献。在洋溢着祈祷精神的磋商后，他们决定，在每月余下的 150 朱纳尔中拿出 75 朱纳尔捐给基金，并将余下 75 朱纳尔用作未来储蓄。他们知道，这个捐献行动对家庭的灵性成长来说至关重要。他们祈求上帝祝福他们的各项事务，并希望假以时日能为圣道做更多捐献。当天晚饭后当他们收拾餐桌时，埃德加提到，在他童年时，他的父母会提醒他要常常念及巴哈欧拉并祈求祂的佑助和惠赐。然后，他俩坐在一块儿，找出了常记诵的祷文中的一些选段：

“主啊！我们可怜，恳请祢施与恩宠；我们贫穷，恳请祢惠赐富裕汪洋之一份…”³⁴

“赐予我们每日灵粮，增添我们的生活所需。让我们除祢之外别无他求，同祢全心交汇，行走祢的正道，传扬祢的奥秘。”³⁵

“…将祢的慷慨及恩典降赐我，以及所有转向祢圣容、配得祢恩宠的人。”³⁶

“主啊！如祢所愿，赏赐我应得的份额；祢命定给我的一切，我都意满心悦。”³⁷

“…我还要祈求祢：以祢的容光，祝福我的事业，偿清我的债务，满足我的所需。”³⁸

“请在我所有事务中指引我，使我从中获益，以配得上祢圣道之荣光以及祢所爱者的崇高地位。”³⁹

“有言曰：上帝确然是万物的创造者。祂慷慨赐予其喜悦者养料。”⁴⁰

“恩准我获得今生来世的福分。”⁴¹

1. 在分析其财务状况并对其开销做优先排序时，埃德加和艾琳娜显然借助了他们在数年间发展出的几种能力。这其中包括明察导致“崇高或卑贱、光荣或耻辱、富裕或贫穷”之真因的能力，对事物的价值进行合理评估的能力，以及在自己的信仰和所做经济决定之间实现更高程度的连贯性的能力。为了有效地为各项开支分配优先级，大家必须具备哪些其它能力？请你和小组成员一同尝试想一想。

2. 请简要谈谈正义的原则是如何介入埃德加和艾琳娜关于储蓄和为基金做捐献的对话中的。

3. 显然，埃德加和艾琳娜以恰当的态度处理了储蓄问题。他们不仅顶住了迅速花掉所有储蓄的压力，同时也不想仅仅把钱积攒变多。他们在消费和储蓄这两个方面做出的决定基于这样的理解之上：财务资源一直是实现目标的手段。他们在当下人生阶段中追求的目标有哪些？

第二十二节

我们从埃德加和艾琳娜迄今的故事中获得的洞见清晰表明，要想决定自己该为基金做多少捐献，我们必须正确理解自己真正的需求是什么。让我们进一步探索这个问题。

为了满足我们的物质需求，我们必须消费某些商品并获益于某些服务。我们消耗食物，购买大量物品——锅碗瓢盆、衣着服饰、书籍、鞋子、自行车、汽车和家具等，购买或租下一处住房，获得教育指导，并寻求医疗救治……显然，对一个运作良好的社会来说，其组织方式会让人们有能力获得需要的商品和服务。的确，任何一个社会的社会性发展和经济发展必须将供给这些商品和服务列入其主要目标。然而，当今的经济体系并非仅为满足所有人的合理需要而建立；一种被称为“消费主义”的意识形态已成气候，并从根本上扭曲了消费之概念。世界正义院如此描述消费主义：

“当今世界正受到一系列破坏性力量的围攻。根植于西方世界的物质主义，现已触及地球各个角落，以强劲世界经济和人类福祉的名义，滋养着消费主义文化。这种文化熟练而巧妙地宣扬着要力求满足最低下、最自私欲望的消费习惯，同时又鼓励财富消耗，以持续并加剧社会冲突。这是多么虚无、多么愚蠢的世界观啊。”⁴²

在另一篇文告中，正义院称：

“…真正的繁荣是生活中物质需求和灵性需求之间保持动态协调的结果，只要消费主义继续充当人类灵魂的鸦片，真正的繁荣就愈加遥不可及…”⁴³

人们构建了一种文化并对其进行了声势浩大的推广，在这种文化中，消费本身被赋予至高价值。该文化的主要支柱之一就是广告宣传这种绝妙机制，其意图在于创造欲求。自然，灵性教育将深刻影响对需求的定义。对于那些主要关心如何成长以接近上帝、如何服务人类并为文明的进步做贡献的个人，我们须拿出一套不一样的经济方案，一套不同于那些被宣传手段操纵着每天发现新“欲求”的人所需的方案。如下的这些段落表明，在巴哈欧拉之天启的影响下，“需求”的定义本身定会发生转变：

“人之子啊！你盼求黄金，而我期望你从中解脱。你以为拥有黄金便是富有，而我认定超脱它才是富有。以我生命为证！这是我的真知，那是你的幻想；我的道岂能同你的道一致？”⁴⁴

“灵之子啊！不要祈求我不想给你的，要满足于我为你命定的。你若确然知足，便能获福受益。”⁴⁵

“以上帝的公正为誓！这世界及其虚浮的事物，它的光荣以及它能给与的欢悦，在上帝的眼里都是毫无价值的，不，甚至是卑贱的，比尘土都不如。但愿人们能用自己的心去领悟它。”⁴⁶

我们都希望能养成的一个习惯是对消费主义的支配进行批判性的质疑。这需要我们有自制力并经常查阅圣作。希望你能在此花几分钟，来描述你对以下几点理解：

基本需求： _____

欲求： _____

奢侈品： _____

闲暇： _____

娱乐： _____

无聊追求： _____

适度： _____

过度： _____

禁欲主义： _____

第二十三节

现在，埃德加和艾琳娜已结婚数年。这个家庭成长了；他们有了两个孩子，还有一个即将出生。他们在土地上开发了更多菜圃，建了一个鸡笼并购买了几头牛。他们的月收入增长到了 1200 朱纳尔，当然开销也相应增多。这家人将周末时光用于巴哈伊活动，这给他们带来了极大的喜悦和团结。

然而，这对夫妻一直忙于满足这个不断变大的家庭的各项需求，以至于没有足够关注为分会基金捐献这件事。某天，他们清点了地方分会的出纳交给他们的收据，发现他们一整年仅捐献了 400 朱纳尔。艾琳娜说：“事实上，我们本该捐献得比以前更多，因为我们的收入增加了。”因此他们决定借此机会重新评估自己的境况。

在祈祷之后，他们回顾了过去几个月的收入和开支，反思了基金的需求——现在他们考虑的是分会基金、总会基金、洲级基金和国际基金，最终决定了要做出哪些牺牲才能让他们有能力将自己更多的物质资源贡献给信仰。

我们没必要想象他们的收入和开销水平或对不同基金的捐献金额等相关细节。无需多言，埃德加和艾琳娜在随后数月中再次开始慷慨而有规律地捐献。

埃德加和艾琳娜显然对为基金做捐献的重要性有深刻的理解，他们也渴望做捐献，但有一阵子却过于忙于满足生活所需。其境遇已经改变了，却还没养成对其捐献情况重新做评估的习惯。请在小组中讨论不时重审我们和基金之关系的重要性。忽略这件事会对我们的灵性和物质生活造成什么后果？

第二十四节

埃德加和艾琳娜的故事表明，我们也需要对另一个主题进行反思。当今社会之运作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这样一个假设：如果某件事物是好的，那么它多多益善。这对于一些事物确实适用，但对另一些来说就是伪命题。更多爱、更多正义、更多

慷慨、更多信念一向是更好。但另一些例子则并非如此：过量食物会导致疾病，过度闲适会变为怠惰，过分安逸会磨灭对卓越的渴望。我们很容易看出，这个受广泛认可的假设需要得到批判性分析。

为此，我们应意识到“多多益善”的格言本就有误，它实属贪婪的信条之一。它应用于一个持续创造“欲求”的环境中，是造成存在于每个社会的不可调和的贫富鸿沟的主要根因之一。在我们生活的这个世界，部分人正以骇人的速度耗竭地球资源，留给大多数人类及子孙后代的份额少得可怜。

现在我们似乎都能接受，多多益善这句话并非适用于所有情况。但决定多少算是足够并非易事，考虑物质财富时尤其是如此。请带着这个问题回顾埃德加和艾琳娜的故事。其生活中体现出的哪些态度帮助他们做出了那些明智的决定？

第二十五节

我们一直追踪着这位忠诚信徒的人生，从他早年单身到婚后享受颇有回报的家庭生活中，我们了解了哪些因素使之做出牺牲性捐献的决定。当我们每个人努力发展自身能力以期在生活的物质和灵性维度实现更高水平的一致性时，其故事围绕我们想要培养的对财富和财产的一系列态度提供了许多洞见，这些态度和风行世界的观点截然不同。

埃德加和艾琳娜与其子女的生活中还有一个里程碑值得一提。在埃德加还不算太老的时候，这对夫妻将农场交给其长子管理，埃德加自己则开了一个小器械店，让自己早年在技术学校学到的手艺能派上用场。当他和艾琳娜在付清一家人开支的基础上谨慎地将一些钱逐年储蓄起来之后，这件事就有了实现的可能。然而埃德嘉认识到，其存款中还包含他欠下未缴的“胡古古拉”。埃德嘉和艾琳娜从未想过胡古古拉的律法会适用于他们；他们希望自己孩子的生活能足够富足。因此在他的器械店开张的那天，埃德嘉怀着极大的喜悦联系了胡古古拉制度的代表，并上缴了他的第一笔份额。这一天是对整个家庭来说意义重大，将被全家永远铭记。

胡古古拉是本册书最后一单元将讨论的主题，因此我们无需在此做进一步讨论。就让我们停下片刻，来反思下面这些已然熟悉的段落吧：

“人类幸福唯在于向全能上帝之门槛靠近，唯在于无分贵贱地保障人类种族的每个成员都生活在和平与康乐中；而实现这两个目标的最佳手段，乃是借助人类已被赋予的卓越品质。”⁴⁷

“为普世福祉服务所需之感官和能力已赋予我们，因此，身为因拥有觉悟和理性而优越于其他所有生物的人类，我们便应勤勉劳作，无论何时何地，无论场合大小，无论情势和境况如何，直到所有人类安然聚集到坚不可摧的知识堡垒之中。我们应当为人类幸福不断奠定新的基石，并为这一目标不断创造和改进新的工具。”⁴⁸

“挺身履行其职责者，何其卓然荣耀！漠视社稷福祉、虚掷宝贵人生于一己私利者，何其可卑可鄙！至大幸福乃是全人类的幸福；如果我们鞭策勤奋之马在文明与正义之疆场奋进，必能在世间及人类灵魂之中看见上帝之征象。”⁴⁹

第二十六节

在本单元的第一课，我们介绍了手段和目的的概念，并明确了金钱本身从来不是目的。随后我们对巴哈伊基金展开探讨，该概念涵盖了我们有关财务资源的各类问题的思考以及我们对这些问题的态度，而这些思考和态度与社会看待金钱的方式截然不同。我们已经看到，通过基金的渠道，巴哈伊各级社团——地方、区域、国家级、洲级和国际社团——是如何获得必要的物质资源，从而能在任何时候达成社团追求的目标。而埃德加及其家人的故事让我们有机会反思自己以慷慨和牺牲精神为信仰基金进行捐献的义务。我们的讨论将以这个主题收尾。

当我们每个人检视自己如何消费时，很容易发现我们的一些开销和基本生活所需相关：我们为食物、住宅、衣物等消费。鉴于健康生活必然包括心智的发展，我们的家庭也会将钱用于教育。我们同样是社会性生物，在此背景下，我们为那些与他人共同参加的活动付费，不论这些活动关乎社团事务或仅供娱乐。我们也可能

拿资金做慈善，来帮助那些有需要的人。然而，本单元的讨论指出，除这些合理消费之外，为基金以自愿的牺牲精神做出的定期捐献对我们巴哈伊来说不可或缺。通过对巴哈伊基金进行捐献，我们能在自己和神圣事物之间创造联结，正如我们祈祷或传导时一样。在此过程中，曾属于我们的某些物质事物被提升到更高维度，成为促进上帝圣道的一种途径。此给予之举不仅为我们的家庭带来神圣福佑，更加强了我们这些个人和社团及机构之间的爱之纽带。我们早先深思过下面这段世界正义院的话，它将回响于我们的脑海心间：

“个人信徒牺牲性的慷慨奉献、社区对基金之需求促成的集体意识以及各信仰机构审慎行使的财务资源管理责任，均可被视为爱的表达，正是这爱将这三大主体紧密联结在一起。”⁵⁰

引文来源

- ¹ Bahá'u'lláh, in *The Kitáb-i-Aqdas: The Most Holy Book* (Wilmette: Bahá'í Publishing Trust, 1993, 2013 printing), par. 160, pp. 76–77.
- ² From “Bishárát” [Glad-Tidings], published in *Tablets of Bahá'u'lláh Revealed after the Kitáb-i-Aqdas* (Wilmette: Bahá'í Publishing Trust, 1988, 2005 printing), p. 26.
- ³ From a message dated 29 December 2015 written by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the Conference of the Continental Boards of Counsellors, published in *Framework for Action: Selected Messages of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and Supplementary Material, 2006–2016* (West Palm Beach: Palabra Publications, 2017), no. 35.46, pp. 229–30.
- ⁴ From the Ridván 2012 message of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the Bahá'ís of the world, *ibid.*, no. 21.6, p. 142.
- ⁵ From a letter dated 31 December 1935 written on behalf of Shoghi Effendi to an individual believer, quoted in “Bahá'í Funds and Contributions”, compiled by the Research Department of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published in *The Compilation of Compilations* (Maryborough: Bahá'í Publications Australia, 1991), vol. 1, no. 1232, p. 539.
- ⁶ From a letter dated 25 September 1934 written on behalf of Shoghi Effendi to the National Spiritual Assembly of the United States and Canada, published in *Bahá'í News*, no. 88 (November 1934), p. 5; also in *The Compilation of Compilations*, vol. 1, no. 1229, p. 538.
- ⁷ From a letter dated 18 December 1963 written by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the Bahá'ís of the East and West, published in *Messages from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1963–1986: The Third Epoch of the Formative Age* (Wilmette: Bahá'í Publishing Trust, 1996), no. 13.2, p. 26; also in *Lights of Guidance: A Bahá'í Reference File* (New Delhi: Bahá'í Publishing Trust, 1988, 2010 printing), no. 839, p. 250.
- ⁸ From a message dated 17 September 1992 written by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all members of the Continental Boards of Counsellors, published in *Developing Distinctive Bahá'í Communities* (Evanston: The National Spiritual Assembly of the Bahá'í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98), sec. 10, p. 28.
- ⁹ From a letter dated 7 August 1985 written by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National Spiritual Assemblies, published in *Messages from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1963–1986*, no. 435, p. 676.
- ¹⁰ ‘Abdu'l-Bahá, in “Trustworthiness: A Cardinal Bahá'í Virtue”, compiled by the Research Department of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published in *The Compilation of Compilations* (Maryborough: Bahá'í Publications Australia, 1991), vol. 2, no. 2067, p. 343.
- ¹¹ From a letter dated 12 March 1923 written by Shoghi Effendi to the Bahá'ís of America, Great Britain, Germany, France, Switzerland, Italy, Japan and Australasia, published in *Bahá'í Administration: Selected Messages, 1922–1932* (Wilmette: Bahá'í Publishing Trust, 1974, 1998 printing), pp. 41–42.
- ¹² From a letter dated 10 January 1926 written by Shoghi Effendi to the National Spiritual Assembly of the United States and Canada, *ibid.*, p. 101.
- ¹³ From a letter dated 9 February 1967 written by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various National Spiritual Assemblies, published in *The Compilation of Compilations*, vol. 2, p. 67; also in *Lights of Guidance*, no. 869, pp. 258–59.

¹⁴ From a letter dated 13 April 1975 written by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selected National Spiritual Assemblies, published in *Lights of Guidance*, no. 869, p. 260.

¹⁵ From a letter dated 18 July 2000 written on behalf of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an individual believer, published in *Messages from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1986–2001: The Fourth Epoch of the Formative Age* (Wilmette: Bahá'í Publishing Trust, 2010), no. 337.12, p. 738.

¹⁶ From a letter dated 19 December 1929 written on behalf of Shoghi Effendi to an individual believer, in *Bahá'í News*, no. 40 (April 1930) p. 17; also in “Bahá'í Funds and Contributions”, compiled by the Research Department of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published in *The Compilation of Compilations*, vol. 1, no. 1251, p. 545.

¹⁷ From an unpublished letter dated 11 August 1992 written on behalf of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selected National Spiritual Assemblies.

¹⁸ From a letter dated 8 August 1957 written on behalf of Shoghi Effendi to the National Spiritual Assembly of Central and East Africa, in “Bahá'í Funds and Contributions”, compiled by the Research Department of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published in *The Compilation of Compilations*, vol. 1, no. 1255, p. 546.

¹⁹ From a letter dated 26 December 1995 written by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the Conference of the Continental Boards of Counsellors, published in *Messages from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1986–2001*, no. 213.32, p. 473; also in *Turning Point: Selected Messages of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and Supplementary Material, 1996–2006* (West Palm Beach: Palabra Publications, 2006), no. 1.31, p. 13.

²⁰ From a letter dated 25 May 1975 written by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all National Spiritual Assemblies, published in *Messages from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1963–1986*, no. 162.27, p. 308.

²¹ From an unpublished message dated 29 December 1970 written by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all National Spiritual Assemblies.

²² From an unpublished letter dated 8 March 1990 written on behalf of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a National Spiritual Assembly.

²³ Bahá'u'lláh, in *The Kitáb-i-Aqdas*, no. 30, pp. 30–31.

²⁴ From a message dated 29 December 2015 written by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the Conference of the Continental Boards of Counsellors, published in *Framework for Action*, no. 35.45, p. 229.

²⁵ From a letter dated 29 July 1935 written by Shoghi Effendi to the National Spiritual Assembly of the United States and Canada, published in *This Decisive Hour: Messages from Shoghi Effendi to the North American Bahá'ís, 1932–1946* (Wilmette: Bahá'í Publishing Trust, 2002), no. 17.1, p. 10.

²⁶ From a letter dated 12 March 1923 written by Shoghi Effendi to the Bahá'ís of America, Great Britain, Germany, France, Switzerland, Italy, Japan and Australasia, published in *Bahá'í Administration*, pp. 41–42.

²⁷ From a letter dated 29 July 1935 written on behalf of Shoghi Effendi to the National Spiritual Assembly of the United States and Canada, published in *Bahá'í News*, no. 95 (October 1935), p. 1; also in *The Compilation of Compilations*, vol. 1, no. 1230, p. 538.

²⁸ From a letter dated 17 July 1937 written on behalf of Shoghi Effendi to the National Spiritual Assembly of India and Burma, published in *Messages of Shoghi Effendi to the Indian Subcontinent, 1923–1957* (New Delhi: Bahá'í Publishing Trust, 1995), p. 159.

²⁹ From a message dated 18 December 1963 written by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the Bahá'ís of East and West, published in *Messages from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1963–1986*, no. 13.6, p. 27; also in *Lights of Guidance*, no. 873, p. 261.

³⁰ *The Institution of the Counsellors*, a document prepared by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Haifa: Bahá'í World Centre, 2001), p. 25.

³¹ From a message dated March 1981 written by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the Bahá'ís of the world, published in *Messages from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1963–1986*, no. 275.10, p. 479.

³² From a letter dated 23 June 1950 written on behalf of Shoghi Effendi to a National Spiritual Assembly, published in *Messages to Canada* (Thornhill: Bahá'í Canada Publications, 1999), p. 128; also in *The Compilation of Compilations*, vol. 1, no. 1241, p. 542.

³³ Shoghi Effendi, cited in *Bahá'í News*, no. 13 (September 1926), p. 1; published in *Principles of Bahá'í Administration: A Compilation* (London: Bahá'í Publishing Trust, 1976), p. 20; also in *Turning Point*, no. 45.16, p. 281.

³⁴ 'Abdu'l-Bahá, in *Bahá'í Prayers: A Selection of Prayers Revealed by Bahá'u'lláh, the Báb, and 'Abdu'l-Bahá* (Wilmette: Bahá'í Publishing Trust, 2002, 2017 printing), p. 22.

³⁵ *Ibid.*, p. 23.

³⁶ Bahá'u'lláh, in *Bahá'í Prayers*, p. 84; also in *Prayers and Meditations by Bahá'u'lláh* (Wilmette: Bahá'í Publishing Trust, 1987, 2008 printing), XXIII, p. 26.

³⁷ The Báb, in *Bahá'í Prayers*, p. 55; also in *Selections from the Writings of the Báb* (Wilmette: Bahá'í Publishing Trust, 2006), 7:24:4, p. 250.

³⁸ Bahá'u'lláh, in *Bahá'í Prayers*, p. 220; also in *Prayers and Meditations by Bahá'u'lláh*, CLIV, p. 248.

³⁹ Bahá'u'lláh, in *Áyát-i-Bayyinát*, compiled by Rúḥu'lláh Samandará (Dundas, Canada: Association for Bahá'í Studies in Persian, 1999), no. 57, p. 59; also in *Additional Prayers Revealed by Bahá'u'lláh*, published on Bahá'í Reference Library (www.bahai.org). (authorized translation)

⁴⁰ The Báb, in *Bahá'í Prayers*, p. 21; also in *Selections from the Writings of the Báb*, 7:39:4, p. 274.

⁴¹ *Ibid.*, p. 54; also *ibid.*, 7:41:2, p. 276.

⁴² From the authorized English translation of a message dated 2 April 2010 written in Persian by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the Bahá'ís of Iran, published on Bahá'í Reference Library (www.bahai.org).

⁴³ From a message dated 2 March 2013 written by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the Bahá'ís of Iran, published in *Framework for Action*, no. 23.9, p. 152.

⁴⁴ Bahá'u'lláh, *The Hidden Words* (Wilmette: Bahá'í Publishing Trust, 2003, 2012 printing), Arabic no. 56, pp. 16–17.

⁴⁵ *Ibid.*, Arabic no. 18, p. 8.

⁴⁶ *Gleanings from the Writings of Bahá'u'lláh* (Wilmette: Bahá'í Publishing Trust, 1983, 2013 printing), CXXXIX, p. 344.

⁴⁷ ‘Abdu’l-Bahá, *The Secret of Divine Civilization* (Wilmette: Bahá’í Publishing, 2007, 2016 printing), par. 109, p. 79.

⁴⁸ *Ibid.*, par. 6, p. 6.

⁴⁹ *Ibid.*, par. 6, pp. 6–7.

⁵⁰ From a message dated 29 December 2015 written by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the Conference of the Continental Boards of Counsellors, published in *Framework for Action*, no. 35.46, p. 230.